

##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877,534股，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，总股本由675,535,509股变更为674,657,975股。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19-36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675,535,509元减至674,657,975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，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1日